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选举新任董事长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翟晓枫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翟晓枫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上述职务的原定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翟晓枫先生在任期内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因此翟晓枫先生的辞职申请在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翟晓枫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翟晓枫先生的法定代表人职务任期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结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晓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7,811 股，翟晓枫先生离任后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翟晓枫先生在担任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稳健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翟晓枫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付出的辛勤劳动和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的议案》以及《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沈治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补选董海锋先生为公司第七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海锋先生简历附后。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海锋：男，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京华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珠海南山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忠诚志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四川格林天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四川格林泰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科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博晖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曲靖博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领航量子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海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